第四届学术委员会工作总结及

第五届学术委员会2019-2020年工作计划

**第一部分 第四届学术委员会工作总结**

第四届院学术委员会按照章程履行职责，围绕学院中心工作，以积极参与、科学评价、主动服务为工作导向，围绕学院党政提出的工作目标，在科学研究、专业建设、队伍建设、项目及成果评审、学术规范管理、重大事项学术咨询等方面做了大量工作，圆满完成任期工作任务，现将第四届学术委员会的工作报告如下：

一、加强学术委员会自身建设

1.健全制度，完善学术治理体系

依据《高等教育法》《高等学校学术委员会规程》和学院章程，修订学术委员会章程。制定《学术规范管理办法》和《预防与处理学术不端行为实施办法》。改进学术委员工作绩效奖励发放办法。

根据“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完善学术委员会工作程序和流程，推进学术评价的规范化、科学化。

2.自身队伍建设

学院第一届学术委员会1998年10月成立，2013年8月换届成立第四届学术委员会，第四届学术委员会共有委员27名，下设4个学科专业组、2个专门工作组。2015年12月按照“湖北省委《关于进一步加强党对高校领导的若干意见》”要求，第四届学术委员会成员进行了大幅调整，主任委员，副主任委员、秘书长、学科专业组组长和部分委员都有调整，因身体原因或工作原因，本次换届前委员人数减至22名。

结合学院发展的实际，2019年学院机构改革后及时启动第五届学术委员会换届工作。

1. 开展学术评价与指导工作

对国家和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省科技厅、教育厅等项目以及校级课题开展**申报**立项和结题评审，为高级别项目提供咨询指导。积极到教学基层单位开展科研政策和学术理论宣讲。

国家级课题和知识产权项目均实现突破，获得国家社科基金项目和全国规划办项目各1个；联合申报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3项。

指导科研成果申报，组织省和国家职业教育科学研究成果申报，实现了国家级教学成果奖的突破。

三、大力开展学术活动

协助完成省职教学会学术委员会工作，组织和参入课题申报和结题工作。草拟省职教学会学术委员会年度工作总结及工作计划。起草《省职教学会第四届学术委员会组成人员建议名单》

组织参加“省船舶与海洋工程装备院士工作中心报告会”“武汉总部经济论坛—创新创业”“科技成果转化对接活动”“中国.湖北产学研合作项目洽谈会”等科技学术活动。

四、服务学院发展，开展决策咨询

为“双高建设计划项目”组织专家进行专业群设置及专业涵盖进行研讨，提出决策建议。

参入制定和修定《专业技术职务评审量化办法》、1+6科研及学术管理系列文件等相关等制度文件，发挥管理咨询作用。参入讨论制定学院十三五科学研究与社会服务发展规划等。

五、强化学风建设

组织学习教育部40号令“高等学校预防和处理学术不端行为办法”，受理有关学术规范问题事项。严格把控学术交流和学报的政治方向，大力**推进学风建设，**鼓励学术创新、维护学术的独立性与纯洁性，坚守学术责任，恪守学术道德，维护学术声誉。

六、指导队伍、团队和平台建设

组织对科技创新团队、科研机构进行申报立项遴选和结项验收评审以及绩效评价和过程指导，努力培育和一批具有自主创新能力、能为我校和地方和行业经济社会发展解决重大科技问题的优秀科技创新群体。

参入申报建设部级“现代制造应用技术协同创新中心”项目。

**认真参入评定推荐各类高层次人才及项目和**职称评审工作。

开展专项培训，聘请专家和业界人士对学院专业技术人员进行知识产权、课题及成果申报的指导和培训，为专业技术人员科研能力提高提供系统支持。

七、指导专业建设和创新创业活动

积极配合推进“创新发展行动计划”“现代学徒制试点”相关任务的完成。参入专业设置、新专业申报论证工作，参加品牌与特色专业建设项目专家评审指导工作、参入指导精品课评选、国家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推荐申报。

积极推进创新创业活动，参入制定“创新创业管理办法”等制度，组织学术委员会专家指导和评审学生科技项目，在大学生“互联网+”创新创业大赛、“挑战杯”等比赛中，我院学生取得较好成绩。

八、发挥智囊智库作用

发挥学术委员会学术引领作用，保证学院《学报》高质量出版。

组织征集《湖北省职称评审办法》修改意见，完成教育部布置的《职业院校强化管理行动计划》征求意见等工作，为职业教育献计献策。为省教育体制改革专项领导小组“教育改革事项专题调研”提交决策建议研究报告，参入开展“优质高职院校建设”及“专科高职教育学位可行性研究”调查，获得“武汉市科协科技创新智库建设优秀科技工作者建议”等荣誉。学术委员受701研究所等单位聘请参加国家重要军工项目论证、设计审核、成果鉴定验收等工作，为行业、地方经济和社会发展提供智力服务，扩大了学院行业影响力。

组织向各类学会协会及政府学术机构推荐理事、委员和专家库专家等60余人次。

九、问题与建议：

通过对本届学术委员会的工作总结和问题梳理，对下一届校学术委员会工作提出建议如下：希望校学术委员会，统筹学术委员会与教学指导委员的设置，结合双高建设要求，围绕学院中心工作和重点任务，提前开展重点课题研究，更多的主动为学院发展提供决策咨询；针对区域和行业经济建设亟待解决的热点问题，开展专题研究；强化学风建设，提升学术规范管理层次，不断丰富学术评价方式和组织形式，妥善应对新问题、新情况，保障学术权利，切实促进学校发展。

**第二部分 第五届学术委员会2019-2020年工作计划**

一、工作思路

第五届学术委员会将依据学术委员会章程，围绕加快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落实《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大力推进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按照学院十三五发展规划要求和双高建设目标，提升学术治理水平，服务学院发展大局，不断改进各级各类课题立项与结题评审及成果评选推荐工作，提高研究质量、培育优势科研领域；充分发挥专家智囊智库作用，积极推动技术开发与服务，为培育学院核心竞争力、增强社会服务能力献计献策；为巩固和发展学院办学优势聚心聚力；为防范学术不端行为严把关口。

二、主要任务

（一）加强教育改革与发展政策的学习与研究，确实提高政策理论水平

深入学习《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等政策文件；切实提高政策理论水平，为我院准确把握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政策，增强引领职业教育发展能力提供智力支持。

（二）根据教育部《高等学校学术委员会规程》，统筹教学指导委员建设实际，再次修订《武汉船舶职业技术学院学术委员会章程》，组织学习学院新修订的章程和新制定的《预防与处理学术不端行为实施办法》。学习中办、国办发布的《关于进一步弘扬科学家精神加强作风和学风建设的意见》，严格把控学术交流和学术活动的政治方向。

（三）组建下属机构，结合学院机构改革情况，成立二级学院学术分委员会和学科方向研究机构，成立学术规范专门委员会，提升学术规范管理层次，成立学科专业委员会，完善委员审批登记建档程序和手续，建QQ工作群。

（四）结合职教20条和双高建设目标要求，协助贯彻落实学院新制定的1+6科研及学术管理系列文件制度。开展学术成果认定、学术带头人的评选等工作。

（五）主动配合“国家级教师教学创新团队、名师工作室、现代制造应用技术协同创新中心”等学术团队与平台开展工作。配合完成教育教学诊改工作。

（六）结合学院社科基金课题等重点项目，开展船舶行业职教标准和“1+X”证书制度研究工作

（七）探索学术委员会特邀委员的工作，引进船舶行业有影响的学术人物，为学校发展提供更多的机会和资源。

（八）加强国家产业政策的学习研究与行业企业调研分析，继续发挥专家智囊智库作用，做好学院特色学科专业群建设的推进者；

（九）自觉遵守职业道德，民主、理性地开展学术评价，做好学术规范的守卫者；

（十）带头开展学术研究，多出成果、出好成果，做好学术发展的促进者与引领者。

 学术委员会要围绕中心任务，服务学院发展大局，在学术评价、决策咨询、优良学风建设等方面继续发挥积极作用，要站在学院发展全局的高度，思考与研究问题，坚持学术活动“促进教学、服务社会”的理念，瞄准双高建设与应用型本科高标准学术要求，切实履行学术委员会的职能，助推学院建设发展更上新台阶。